

驾驶人因研究设备集中采购招标公告

长沙汽车创新研究院对驾驶人因研究设备集中采购进行公开招标采购，现将采购事项公告如下：

一、采购项目名称、编号及预算金额

采购项目名称：驾驶人因研究设备集中采购

采购代理编号：XQCG2022-054

采购项目预算：2820000.00 元。

二、采购人的采购需求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简要说明	数量	采购项目预算 (人民币：元)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人民币：元)	代理服务收费最高限价
1	驾驶人因研究设备集中采购	驾驶人因研究设备，详见第四章技术规格、参数与要求	1 批	2820000.00	2820000.00	35020.00

三、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的基本资格条件：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登记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且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规定，即：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采购项目的特定资格条件：无。

3、法人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扫描件或者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扫描件以及被授权代表人在投标单位或投标单位依法登记的分支机构近三个月内(2022年3月-5月)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并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扫描件，自然人提交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4、提供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原件扫描件（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

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此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7、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8、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符合投标资格要求并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2年6月21日至2022年6月27日上午9:00-12:00，下午14:30-17:00（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本人身份证原件到新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长沙市岳麓区潇湘南路一段208号柏宁地王广场北栋1918房】购买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每份400元，售后不退。

五、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1、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2022年7月12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超过截止时间的投标将被拒绝（★）。

2、开标时间：2022年7月12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3、开标地点（递交投标文件地点）：长沙市岳麓区潇湘南路一段208号柏宁地王广场北栋19层1919室。

4、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须准时到会，出示身份证原件并签名以示出席；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六、投标保证金：

1、递送投标文件前，投标人须交付投标保证金如下：50000.00元。

2、缴纳时间：2022年7月11日17:00前（含），以银行到账回单为准。

3、缴纳方式：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现金（银行转账、银行电汇、银行汇票）。投标人从基本银行账户以网银、支票、汇票、本票等形式缴入到如下帐户。

账户名：新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民生银行长沙洋湖支行

账 号：633140819

4、未按时足额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七、招标文件公告期限：

招标文件公告期限：2022年6月20日17时至2022年6月27日17时止(5个工作日)。

八、疑问及质疑：

1、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如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2、潜在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或招标公告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按《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质疑答复和投诉处理操作规程〉的通知》（湘财购〔2019〕20号）规定，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九、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法

采购人：长沙汽车创新研究院

地 址：长沙市岳麓区学士街道学士路602号

联系人：宋老师

电 话：17790066651

采购代理机构：新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长沙市岳麓区潇湘南路一段208号柏宁地王广场北栋19层

联系人：冷先生

电 话：0731-85226831